



证券代码：000753  
债券代码：112233

证券简称：漳州发展  
债券简称：14 漳发债

公告编号：2018-018

## 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2014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909 号）核准，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非公开方式发行了 108,892,800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股，发行价格为 5.51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99,999,328.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 10,343,868.02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589,655,459.98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4 年 09 月 26 日由承销商汇入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经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闽华兴所(2014)验字 B-007 号《验资报告》，确认募集资金到账。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本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最大限度地保障投资者的权益，本公司依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

相关规定,并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修订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该制度于2014年03月27日经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生效后生效。

根据上述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规定,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公司及保荐机构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4年10月22日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芩城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诏安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严格履行内部审批程序,确保专款专用。本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开立情况如下:

户名	开户行	账号
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分行	23410155260000643
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芩城支行	7347210182600028750
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诏安支行	426068490781

### (三) 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情况

#### 1. 募集资金专户基本情况

账户名称: 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芩城支行

账号: 7347210182600028750

#### 2.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目前，公司 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芗城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的募集资金已按规定用于“补充流动资金”项目，账户余额为 915.99 元（含利息），已转至开立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分行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

### 3. 专户注销情况

为便于账户管理，公司对该募集资金专户进行了注销，相关注销手续已办理完毕，公司就该募集资金账户与保荐机构、银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 二、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586 号）核准，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非公开方式发行了 107,334,526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5.59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00,000,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 10,768,663.55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589,231,336.45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6 年 12 月 22 日由承销商汇入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经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闽华兴所(2016)验字 H-009 号《验资报告》，确认募集资金到账。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上述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规定，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公司、全资子公司漳州发展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及保荐机构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01 月 04 日分别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分行芴城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分行及泉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龙文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上述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严格履行内部审批程序，确保专款专用。本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开立情况如下：

户名	开户行	账号
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漳州分行	35050166243309666666
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漳州分行芴城支行	161040100100224887
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泉州银行漳州龙文支行	0000012596048012

## （三）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情况

### 1. 募集资金专户基本情况

账户名称：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漳州分行

账号：35050166243309666666

### 2.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目前，公司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在中国建设银行漳州分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的募集资金已按规定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项目，账户余额为 540,594.92 元（含利息），已转至开立于兴业银行漳州分行芗城支行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

### 3. 专户注销情况

为便于账户管理，公司对该募集资金专户进行了注销，相关注销手续已办理完毕，公司就该募集资金账户与保荐机构、银行签订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除上述已注销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外，公司其他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均处于正常使用状态。

特此公告

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六月十二日